

國家運輸安全調查委員會

重大運輸事故調查報告

錦相漁筏於台東縣大武鄉大武漁港外海東方 0.3 哩處 1 人落海罹難

調查報告編號：

TTSB-MOR-22-08-005

發布日期：

民國 111 年 8 月 15 日

事故簡述

民國 111 年 3 月 20 日約 0552¹時，國籍漁筏錦相，漁筏統一編號 CTR-TT0627，漁筏上計本國籍船員 1 名，於台東縣大武鄉大武漁港外海東方 0.3 哩處，被友船明木漁筏，漁筏編號 CTR-TT0559，發現錦相船員漂浮於海面上，隨即將該名船員救起，即返回大武漁港由大武安檢所人員接續急救及安排送醫（詳圖 1），該名船員經送醫後不治罹難。本案無發生油污染情事。



圖 1 明木漁筏抵港後現場救援照片

¹ 本報告所列時間均為臺北時間(UTC+8 小時)。

天氣海象資料

依據國家災害防救科技中心天氣與氣候監測網觀測紀錄，事故海域風向為西南風、風速 1 至 2 級、浪高 1 至 2 公尺。

訪談紀錄及其他資訊

明木漁筏船長訪談摘要

依據海巡署大武安檢所詢問調查筆錄，民國 111 年 3 月 20 日 0530 時，受訪者駕駛明木漁筏於臺東縣大武漁港出港，漁筏上與 1 名本國籍船員，共 2 人，預計航行至大武漁港堤外海域進行捕魚作業。

受訪者表示，於作業期間，查覺到錦相漁筏往明木漁筏船邊靠近，靠近時，發現錦相漁筏上面無任何人員，即搜尋附近海域未發現錦相漁筏船員，最終在距離大武漁港提口 500 公尺消波塊處發現 1 名錦相漁筏船員，即偕同另一名船員將錦相漁筏船員拉至明木漁筏上，即返回大武漁港交由海巡人員接續急救及安排送醫。

結論

錦相漁筏 1 名本國籍船員於海上作業時不明原因落海，經明木漁筏尋獲落海船員，返航交由海巡人員接續急救及安排送醫，送醫後不治罹難，依據海巡署提供現場救援照片研判落海船員未穿著救生衣。

有關漁船海上作業時未採取適當防範措施，致落海肇生事故，本會已有調查前案「文正財 3」致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安全改善建議：「**宣導國籍漁船於海上甲板作業時，船員應採取適當防範措施或穿著救生衣，以避免人員落海死亡或失蹤情形。**（TTSB-MSR-20-09-001）」及前案「濟遠 1 號」致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安全改善建議：「**與農業委員會漁業署合作，宣導國籍漁船於海上甲板作業時，船員應採取適當防範措施或穿著救生衣，以避免人員落海死亡或失蹤情形。**（TTSB-MSR-22-04-010）」前揭改善建議尚未解除列管，本會不發布類似之改善建議。

船舶資料

船名：	錦相
船舶號數：	不適用
漁船統一編號	CTR-TT0627
電臺呼號：	不適用
船舶公司：	私人
船舶所有人：	私人
船旗國：	中華民國
船籍港：	大武漁港
船舶用途：	漁船
船體質料：	塑膠
船長：	8.46 公尺
船寬：	1.84 公尺
舳部模深：	不適用
總噸位：	不適用
檢查機構：	臺東縣政府
主機種類/馬力：	汽油舷外機 1 部/ 30 匹馬力
船員最低安全配額：	1 人
安全設備人員配置：	4 人